

北京交通大学部处函件

教通〔2020〕89号

关于印发《北京交通大学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

现将《北京交通大学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教务处

2020年10月6日

北京交通大学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管理办法

为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和《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为了牢固确立教学工作在高等学校人才培养中的中心地位，进一步完善教学管理体制，强化基层教学组织的功能，更好地发挥基层教学组织在立德树人、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和课堂教学创新等人才培养质量提高中的重要作用，特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高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通过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切实调动广大教师教育教学的积极性，促进人才培养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的全面提升。

二、内涵

基层教学组织是学校正式建制的教师教学共同体，是学校承担本科教学任务、促进教师教学成长与发展、组织开展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含专业、课程、实验室建设等）、承担群体性教学活动、指导学生等的最基本教学组织。

三、设置类型和要求

基层教学组织类型包括学院/系/所教研室（中心）、实验教学中

心、课程组、教学团队、教学研究与发展中心/平台等。各学院可结合自身特点选择适合的类型发展建设，更好地承接、组织、执行教育教学工作及任务。

学院应将每位专任教师编入相应的基层教学组织。基层教学组织的设置应有一定的人员规模，原则上不应少于5人，便于功能的有效发挥，更好地开展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团队建设、教学改革与研究等教研活动，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原则上，每个基层教学组织设负责人1名。基层教学组织的负责人须由政治素质过硬、教学效果好、组织能力强、具有高级职称。

四、设置程序

1. 学院统筹规划。在符合学校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各学院根据学科专业特点统筹规划，根据教学建设、改革、人才培养的需要，自行设置基层教学组织，确定基层教学组织名称和负责人。

2. 基层教学组织填写备案表。学院组织教师加入到相应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填写《北京交通大学基层教学组织备案表》（附件1），明确组织成员。

3. 学院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通过。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对基层教学组织进行审议通过后，学院填写《北京交通大学基层教学组织汇总表》（附件2）。对需要跨学院设立的基层教学组织，由相关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通过后，由牵头学院报教务处。

4. 教务处审核备案。基层教学组织的设立实行审核备案制。

五、工作要求

（一）组织教研活动

1. **定期活动制度。**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常态化教研活动，每学期定期开展专题教研活动和教学观摩活动。

2. **听课、评课制度。**组织教师定期开展听课、评课，重点对青年教师开展教学辅导活动。

3. **集体备课制度。**建立课程思政集体教研制度，每学期定期开展思政课程集体备课和课程思政集体研讨活动。以集体之合力，共同完成教学准备工作，针对课程大纲、教案、教学日历等教学材料进行研讨。

(二) 开展教学建设

1. **参与专业建设。**参与学院专业建设规划、专业评估及认证等相关工作，推进一流专业建设。

2. **主抓课程建设。**组织好本基层教学组织所承担课程教学的团队建设，把好课程设置的**政治关和学术关**，加强专业核心课和通识核心课建设，基层教学组织应承担 1 门专业核心课或建成 1 门通识核心课。

3. **加强教材建设。**组织教学经验丰富的团队，编写高水平、有特色教材。严把教材选用关，坚持**凡选必审**原则，保证优质教材进课堂。

4. **开展教研教改。**组织教师定期开展教学研究与改革，积极申报各级各类教学研究项目和成果。

5. **虚拟教研室建设。**鼓励教师跨校、跨院、跨系参与建设虚拟教研室，实现教学资源的共建共享，充分利用信息技术，突破空间限制，实现专业强强联合，学科交叉融合。

(三) 加强队伍建设

1.引领师德师风。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旗帜、理想信念教育为规范，推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

2.加强教师培养。发挥经验丰富教师传帮带作用，帮助青年教师成长，促进教师更新教学理念、掌握必要的教育技术和教学技能、提高教学能力。

3.组织交流学习。有计划地安排教师参加校内外的教学进修或培训，包括创新创业教育为主题的师资培训等。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来校讲学。

4.开展课程思政建设。在基层教学组织建立课程思政集体教研制度，将课程思政纳入教师培训。

六、组织保障

基层教学组织实行校院两级管理，学院负责基层教学组织日常管理。鼓励投入建设，学校进行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的评审，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的作用，根据《北京交通大学教学奖励办法》进行奖励。在教改经费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

七、附则

本办法自2020年10月6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 1.北京交通大学基层教学组织备案表
- 2.北京交通大学基层教学组织汇总表

附件 1.

北京交通大学基层教学组织备案表

基层教学组织名称						
基层教学组织类型						
基层教学组织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承担教学任务						
总人数						
所在学院						
序号	工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学历/学位
1						序号 1 为负责人
2						
3						
4						
5	请根据实际人数增减行数					
学院意见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教务处（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基层教学组织类型：包括学院/系教研室（中心）、实验教学中心、课程组、教学团队、教学研究与发展中心/平台、其他等。
2. 基层教学组织成立时间：请填写最初成立的时间，且不晚于 2020 年 10 月。

